

科技部 110 年第二梯次科研創業計畫(整合萌芽計畫及價創計畫)，

3/26 截止收件

3/12/2021 研發處

科技部為將具原創性且有重大商業潛能之科研成果推展至市場，提升研發成果商業化之可行性，達成衍生新創公司或銜接跨部會新創資源接棒育成之目的，徵求符合政府產業創新政策推動方向且為破壞式創新技術之創業計畫。本梯次「科研創業計畫」將以「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為提案單位並透過初審機制送案，相關收案文件由事業發展處-商品化規劃中心協助輔導及送件。

1. 個案規劃運用於創業之技術內容，需為科技部補助計畫產出之研發成果，依科技基本法規定歸屬於個案執行機構所有者。
2. 個案主持人須實際參與本計畫研發成果之開發或共同研究開發，且為本計畫核心技術之發明人之一，成員須包含技術開發及商業發展人員。

補助金額及類別區分如下

(一) 萌芽案-補助經費 300-800 萬元

具商業潛能之科研成果，技術成熟已完成概念驗證(Proof of Concept)，已有初步商業構想，申請計畫目標為驗證市場需求建立可行商業模式，完成商業化原型機。

(二) 拔尖案-補助經費最高 1500 萬元

同一技術曾執行萌芽案績效良好或經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內部種子案評估具重大發展潛力者，並提出合格投資人評估報告(投資意向書，附件三)及未來新創公司 CEO 人選簡歷(需全職聘任於計畫中)。

計畫申請所需文件及徵求公告

1. 計畫構想書
2. 科研創業計畫申請案輔導推薦表(請填寫附件 2 計畫技術內容)
3. 投資方評估報告(附件三)

平台內部審查方式

透過科研產業化平台-聯合審查會議決議最終送件名單，審查會議至少由 3 位委員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審議，其中包含外部專家至少 1 位，送件時需逐案提供委員初審意見。

配合科技部要求以「科研成果產業化平台」之執行機構為提案單位，徵案時程與推薦案源方式如下說明：

校內徵案時程如下

預定時程	項目
3 月 26 日	個案構想書簡報檔截止收件
3 月 31 日	科研產業化平台-聯合審查會議 (團隊需前往中興大學進行口頭報告)
4 月 01 日 至 4 月 07 日	通知獲選團隊，轉知委員建議給團隊修改構想書。 團隊至計畫平台填寫資料及上傳文件。
4 月 07 日	送交紙本計畫構想書及電子檔予聯盟學校

有意願申請者，務必提早先與事業處-商品化規劃中心討論(吳經理，6638-2736*2007)，確認相關智財歸屬問題，商品化規劃中心將安排專家業師輔導。計畫構想書與科研創業計畫申請案輔導推薦表電子檔務必於 3/26(五) 17:00 前，寄 E-mail 至事業處-商品化規劃中心(techcc@tmu.edu.tw)。

附件為 110 年第二梯次徵案說明會簡報，有意願申請計劃的校內團隊，務必先與事業處-商品化規劃中心討論，附上科技部徵求公告參考。

<https://www.most.gov.tw/folksonomy/rfpDetail/87d7ba00-86f4-42e0-9ec2-c27ff1e208d2>

[附件一、個案構想書](#)

[附件二、輔導推薦表](#)

[附件三、投資方評估報告](#)

[110 年第 2 梯次徵案說明會簡報](#)